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PRINTSHOP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8)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點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鑒於GEM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總額約為15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7.1%。
- 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6.1%至18.6%。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5.3百萬港元。年內虧損乃主要由於(i)紙張及分包開支猛增及生產線一次性暫時中斷所致毛利減少及(ii)行政開支增加。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經董事會批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收益	4	152,725,342	142,583,126
銷售成本		<u>(124,389,998)</u>	<u>(107,425,947)</u>
毛利		28,335,344	35,157,179
其他收入	5	1,378,546	1,083,028
其他收益或虧損	5	153,119	678
銷售及行政開支		<u>(35,859,859)</u>	<u>(44,315,484)</u>
經營虧損		(5,992,850)	(8,074,599)
融資成本	6(a)	<u>(243,747)</u>	<u>(320,965)</u>
除稅前虧損	6	(6,236,597)	(8,395,564)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901,341</u>	<u>(758,3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u>(5,335,256)</u>	<u>(9,153,876)</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u>(0.59)</u>	<u>(1.3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83,592	12,198,052
無形資產		257,649	337,594
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		124,500	124,500
遞延稅項資產		237,413	—
		<u>24,003,154</u>	<u>12,660,146</u>
流動資產			
存貨		3,335,951	5,477,6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14,909,453	14,137,858
預付稅項		467,01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526,379	68,202,560
		<u>55,238,797</u>	<u>87,818,03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453,855	36,189,667
合約負債		1,712,175	—
融資租賃承擔		1,186,151	1,090,581
修復成本撥備		220,000	240,000
即期稅項		594,945	1,929,859
		<u>25,167,126</u>	<u>39,450,107</u>
流動資產淨值		<u>30,071,671</u>	<u>48,367,9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074,825</u>	<u>61,028,076</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371,457	2,413,253
遞延稅項負債		<u>387,106</u>	<u>963,305</u>
		<u><u>1,758,563</u></u>	<u><u>3,376,558</u></u>
資產淨值		<u><u>52,316,262</u></u>	<u><u>57,651,518</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000,000	9,000,000
儲備		<u>43,316,262</u>	<u>48,651,518</u>
總權益		<u><u>52,316,262</u></u>	<u><u>57,651,518</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的公眾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12樓F室。其控股股東為周文強先生，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主要從事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印刷產品貿易。

2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涵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3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其有關於且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益(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合併金融工具會計之所有三個方面：(i)分類及計量；(ii)減值；及(iii)對沖會計處理。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出現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會導致出現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代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即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外，實體於初步確認時須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一般基於兩個準則進行分類：(i)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亦稱為「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含衍生工具毋須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於分類時須整體評估。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

- 其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

倘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其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後續變動。該選擇乃以個別投資基準作出。所有上述非分類為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規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彼等於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以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為持有該等金融資產以收取彼等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彼等乃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且隨後將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 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 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3,705,795	13,705,7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8,202,560	68,202,560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改變本集團之減值模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將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以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為先就應收貿易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現金及銀行結餘亦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惟本期減值因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而並不重大。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之潛在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及(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接近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基於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之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金融工具於報告日後12個月內之可能違約事件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然而，於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虧損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時，以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且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有據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歷史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於逾期超過30日時大幅增加；及違約不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呈列預期信貸虧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會自相關資產的賬面總值中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影響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此外，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確認額外減值，原因為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之額外減值金額並不重大。

(iii) 對沖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對沖交易。

(iv)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以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一般採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所引起之重新分類及調整並未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惟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意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之差額(如有)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及儲備確認。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的資料並不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而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本期資料作比較。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乃根據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存在之事實及狀況作出。

倘債務投資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的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初次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入賬客戶合約所產生收益的五步模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無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已將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初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對留存收益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列。

(i) 收益確認時間

此前，銷售貨品所得收益通常於貨品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之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此可為單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時；或
- 當實體之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單個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品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本集團與客戶有關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印刷產品貿易的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責任，其通常於貨品交付至客戶並由客戶簽收後於某一時間點達成。本集團政策為不接受已由客戶接收之印刷產品的退貨，且不允許退款。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自銷售印刷產品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ii) 呈列及披露規定

因應綜合財務報表所需，本集團將已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細分為多個類別，以描述收益及現金流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影響。本集團亦已披露經分拆收益披露與就各報告分部披露之收益資料兩者之間關係的資料。有關經分拆收益之披露，請參閱附註4。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港元 增加／(減少)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2,175)
合約負債	<u>1,712,175</u>
流動負債總額	<u><u>—</u></u>
負債總額	<u><u>—</u></u>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將該等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來自客戶的墊款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客戶合約收益(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包括澄清對履約責任之識別方式；應用委託人或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乃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本年度首次採納該等澄清。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提供一般印刷服務及印刷產品貿易。各重大收益分類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確認時間—於某一時間點		
—柯式印刷	113,987,736	107,751,418
—原色數碼印刷	9,485,052	9,722,825
—噴墨印刷	23,928,586	18,304,134
—其他服務	5,323,968	6,804,749
	<u>152,725,342</u>	<u>142,583,126</u>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呈多元化，概無與任何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關於本集團主要活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如下。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管理業務。按照與向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以供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者相符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呈報分部：

柯式印刷

柯式印刷業務涉及使用柯式印刷方法製造及買賣印刷產品。該等產品或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生產設施製造，或外判予外部分包商加工。

原色數碼印刷

原色數碼印刷業務涉及使用原色數碼印刷方法製造及買賣印刷產品。該等產品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生產設施製造。

噴墨印刷

噴墨印刷業務涉及使用噴墨印刷方法製造及買賣印刷產品。該等產品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生產設施製造，或外判予外部分包商加工。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包括生產印刷相關產品的雜項服務，例如製造原子印，其製造過程需要使用專門設備。該等服務大部分分包予外部分包商。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多數高級執行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入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或收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其他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且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並無不同分部的分部間銷售。

可呈報分部溢利不包括來自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企業收入及開支(包括融資成本)。企業收入及開支為未分配至經營分部的企業總部產生的收入及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物業租金開支及董事酬金)。各經營分部乃單獨管理，原因為該等分部之資源要求各有所不同。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稅務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個別分部業務活動應佔其他負債。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執行管理人員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柯式印刷		數碼印刷		噴墨印刷		其他服務		總計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113,987,736	107,751,418	9,485,052	9,722,825	23,928,586	18,304,134	5,323,968	6,804,749	152,725,342	142,583,126
可呈報分部溢利	799,664	10,514,966	2,522,555	2,494,013	1,426,421	1,782,410	523,642	869,299	5,272,282	15,660,688
融資成本	—	—	219,969	289,578	—	—	—	—	219,969	289,578
年內折舊	3,539,515	3,533,306	532,241	947,108	56,668	18,889	—	—	4,128,424	4,499,303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 減值虧損/(減值 虧損撥回)	115,847	188,595	—	—	118,607	(41,973)	48,714	—	283,168	146,62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遞延稅項資產) 添置	13,858,245	—	281,000	—	—	170,000	—	—	14,139,245	170,000
於報告期末可呈報分 部資產	33,172,548	24,570,647	1,570,037	2,170,752	2,661,348	2,715,300	417,474	677,759	37,821,407	30,134,458
於報告期末可呈報分 部負債	17,575,096	17,951,530	3,315,104	4,273,558	1,116,357	2,866,239	974,355	842,169	22,980,912	25,933,496

(ii) 可呈報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5,272,282	15,660,688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其他收入	310,224	31,966
融資成本	(23,778)	(31,387)
折舊及攤銷	(796,733)	(594,997)
上市開支	—	(12,302,092)
其他辦公室及企業開支	(10,998,592)	(11,159,742)
除稅前虧損	(6,236,597)	(8,395,564)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37,821,407	30,134,45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無形資產	257,649	337,594
預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	704,42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526,379	68,202,560
其他資產	3,932,089	1,803,571
總資產	<u>79,241,951</u>	<u>100,478,183</u>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22,980,912	25,933,496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即期稅項	594,945	1,929,859
遞延稅項負債	387,106	963,305
其他負債	2,962,726	14,000,005
總負債	<u>26,925,689</u>	<u>42,826,665</u>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全部來自於香港(貨品付運的地點)的外部客戶。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香港。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36,442	370
廢舊物資銷售收入	1,068,322	1,051,740
雜項收入	<u>173,782</u>	<u>30,918</u>
	<u>1,378,546</u>	<u>1,083,028</u>
其他收益或虧損		
外匯收益淨額	102,286	6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u>50,833</u>	<u>—</u>
	<u>153,119</u>	<u>678</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a) 融資成本		
有關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u>243,747</u>	<u>320,965</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62,249	1,373,800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31,257,786</u>	<u>28,641,651</u>
	<u>32,620,035</u>	<u>30,015,451</u>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430,000	840,0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24,389,998	107,425,947
折舊 [#]	4,845,212	5,041,003
攤銷	79,945	53,297
上市開支	—	12,302,092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	9,095,524	8,740,806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u>283,168</u>	<u>146,622</u>

[#] 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的15,394,782港元(二零一八年：15,555,277港元)。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開支指：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香港利得稅	31,599	1,150,19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19,328)</u>	<u>(30,051)</u>
	(87,729)	1,120,146
遞延稅項		
計入損益	<u>(813,612)</u>	<u>(361,834)</u>
	<u>(901,341)</u>	<u>758,312</u>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評稅溢利的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度。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合資格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會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會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稅率制度的實體的利潤將繼續以16.5%的固定稅率徵稅。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將適用於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指定的合資格實體。

所得稅(抵免)／開支及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	<u>(6,236,597)</u>	<u>(8,395,564)</u>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名義稅項	(1,083,478)	(1,385,268)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401,809	2,160,934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2,454)	(6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9,328)	(30,051)
其他	<u>(77,890)</u>	<u>12,758</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901,341)</u>	<u>758,312</u>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335,256港元(二零一八年：9,153,876港元)及年內已發行900,0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八年：677,466,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重組及資本化發行	675,000	675,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股份發售之影響	<u>225,000</u>	<u>2,466</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u>900,000</u>	<u>677,466</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集團兩年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175,074	12,580,926
減：虧損撥備	<u>(483,588)</u>	<u>(200,420)</u>
	11,691,486	12,380,506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u>3,217,967</u>	<u>1,757,352</u>
	<u>14,909,453</u>	<u>14,137,858</u>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於1個月內	5,079,009	4,713,061
1至2個月	2,919,624	2,477,648
2至3個月	1,860,726	1,706,690
超過3個月	<u>1,832,127</u>	<u>3,483,107</u>
	<u>11,691,486</u>	<u>12,380,506</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內到期。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會於撥備賬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除非本集團相信收回有關賬款的可能性很低，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就貿易賬款撇銷。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包括個別及共同虧損部分)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於年初	200,420	53,798
減值虧損撥回	—	(53,798)
已確認減值虧損	<u>283,168</u>	<u>200,420</u>
於年末	<u>483,588</u>	<u>200,420</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c) 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前，減值虧損僅在出現客觀減值證據時予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0,42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被釐定為減值。未被認為減值的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 6,017,884
逾期少於1個月	1,870,944
逾期1至3個月	2,245,228
逾期超過3個月	<u>2,246,450</u>
	----- 6,362,622
	<u>12,380,506</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無違約歷史的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有關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內其他分類不包含減值資產。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052,301	16,387,137
應計費用	3,306,981	14,602,345
其他應付款項	42,870	18,417
長期服務金撥備	2,051,703	1,699,613
預收客戶款項	—	3,482,155
	<u>21,453,855</u>	<u>36,189,667</u>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1個月內	10,931,206	8,088,222
1至2個月	3,513,593	6,403,406
2至3個月	1,589,266	1,823,134
超過3個月	18,236	72,375
	<u>16,052,301</u>	<u>16,387,13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香港的客戶提供印刷服務。本集團的印刷服務包括柯式印刷、噴墨印刷及原色數碼印刷。除印刷服務外，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其他服務，包括生產其他印刷相關產品，如原子印、塑料名片、印刷環保袋及印刷塑料文件夾。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5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年」）的收益約142.6百萬港元增加約7.1%。本集團因整體需求增加而達至收益增長。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一八財年的約24.7%減少至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8.6%。本集團毛利率減少乃主要歸因於(i)紙張價格及分包費用增加；及(ii)因於二零一九財年最後一個季度安裝新收購六色柯式印刷機及組織相關員工培訓導致生產線一次性暫時中斷。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5.3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純利（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前）3.1百萬港元。

展望

由於激烈競爭及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方面的通貨膨脹壓力，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趨勢並通過持續檢討經營模式審慎加強對經營開支的控制，從而維持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於市場中的競爭力。預期未來數年，零售渠道公司所佔市場規模佔香港商業印刷市場的比率將有所增長。此外，本集團計劃(i)安排更多銷售人員向信用客戶推廣印刷服務并為信用客戶服務，進一步開發無店舖銷售業務；(ii)使用新收購的六色柯式印刷機（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擴大我們的產品範圍，從而提升本集團的服務組合；及(iii)開發非紙質印刷產品以滿足市場上的需求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總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的142.6百萬港元增加10.1百萬港元或7.1%至二零一九財年的152.7百萬港元。總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柯式印刷及噴墨印刷所得收益增加。

柯式印刷持續佔本集團收益的最大份額。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中的114.0百萬港元或74.6%，較之二零一八財年的107.8百萬港元增加6.2百萬港元或5.8%，其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印刷服務整體需求增加，以及適於使用柯式印刷技術的訂單增加。

噴墨印刷產生收益24.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財年的18.3百萬港元增加5.6百萬港元或30.7%，其乃主要歸因於適於使用噴墨印刷技術的訂單增加，以及噴墨印刷業務每單平均收益增加。

來自原色數碼印刷的收益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保持相對穩定，為9.7百萬港元及9.5百萬港元，且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總收益的6.8%及6.2%。

來自其他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的6.8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財年的5.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印前設計服務需求下降。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生產雜費及員工成本。總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的107.4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九財年的124.4百萬港元，乃主要歸因於紙張價格及分包費用增加。分包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i)分包商收取我們的費用較二零一八財年更高；及(ii)較之二零一八財年，於二零一九財年更多印刷業務被外判予分包商。原材料成本及分包費用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合共分別佔我們的總銷售成本的76.5%及74.2%。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一八財年的35.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財年的28.3百萬港元。毛利率由24.7%減少至18.6%，乃主要由於(i)紙張價格及分包開支增加；及(ii)於二零一九財年第四季度為安裝新收購的六色柯式印刷機及組織相關員工培訓使得生產線一次性暫時中斷。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信息技術開發費用、核數師薪酬、租金及差餉、折舊、修理及維護、諮詢費用、水電開支、銀行收費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九財年，銷售及行政開支為35.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財年的44.3百萬港元減少8.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財年確認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在GEM上市（「上市」）的上市開支為12.3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則二零一九財年的銷售及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八財年增加3.9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i)工資調整導致員工成本增加2.1百萬港元；及(ii)上市後合規及申報事宜開支增加。

本年度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5.3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純利（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前）3.1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歸因於(i)紙張價格及分包費用激增以及生產線一次性暫時中斷導致毛利減少；及(ii)行政開支增加。持續的激烈市場競爭使本集團難以將上漲的成本轉嫁予客戶。

存貨

本集團存貨結餘包括(i)原材料，如紙、鋅印刷板及墨，(ii)半成品，(iii)成品及(iv)消耗品，其主要指柯式印刷機的維修及維護所需部件。本集團存貨結餘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3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去年復活節假期期間，即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至四月二日，本集團大部分零售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均沒有營業，而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仍在營運，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存置的半成品及成品大幅增加。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零售店及生產基地均有營業，故並未發生該情況。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4.1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4.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2.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1.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收緊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收賬情況有所改善。

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8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已付租賃物業裝修按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68.2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6.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結付上市開支及收購六色柯式印刷機。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6.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1.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結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付上市開支10.2百萬港元。

應付稅項

本集團應付稅項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9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0.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結付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稅1.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30.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財年：48.4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6.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財年：68.2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2.19(二零一八財年：2.2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總額為2.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財年：3.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05(二零一八財年：0.06)，乃根據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總額佔權益總額的比例計算。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百萬港元的融資租賃承擔將於一年內到期，而1.4百萬港元的融資租賃承擔將於一年後到期。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八財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印刷系統及會計軟件的資本承擔為2.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為收購會計軟件但未作出撥備的0.1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均在香港經營，且主要以港元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0.8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下表所載為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計劃與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載於招股章程之業務計劃

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進展

購買一台五色柯式印刷機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已訂立購買協議收購一台六色柯式印刷機。本集團正在安裝該六色柯式印刷機。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原因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六色柯式印刷機的安裝已完成。

購買一台混合印刷機

本集團將在數碼印刷部搬遷(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完成)後開始尋求混合印刷機報價。

擴大我們的店舖網絡

本集團正在招聘更多經驗豐富的員工以及物色適當的位置以開設新店舖。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開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的試運行。

本集團正在升級本公司的網站。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股份於GEM上市，並以每股0.23港元發行2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股份發售」）。於支付交易成本及上市費用後，股份發售得款項淨額為24.0百萬港元。如該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議重新分配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供收購一台六色柯式印刷機並替換本集團的現有四色柯式印刷機之一。

下表載列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 十月十八日公佈的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 用途(根據所收取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 調整) 百萬港元 (概約)	直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直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購買一台六色柯式印刷機	10.7	10.7	—
購買一台混合印刷機	10.5	—	10.5
擴大我們的店舖網絡	1.9	—	1.9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0.9	0.6	0.3
總計	<u>24.0</u>	<u>11.3</u>	<u>12.7</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為銀行結餘存置於香港持牌銀行，且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擬定用途動用。

載於招股章程之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編製招股章程時本集團作出的未來市場狀況最佳估計及假設，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實際發展動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131名（二零一八財年：13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為32.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財年：30.0百萬港元）。

僱員根據其個人的責任及表現獲得報酬，亦考慮現行市場費率以確保競爭力。我們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附加福利，如退休福利及酌情花紅。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報告期後的任何須予披露事件。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知悉為達至有效問責而於管理及內部程序中擁有良好企業管治之重要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為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一九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博思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公司相關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維持GEM上市規則要求之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之規定公眾持股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九財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買賣標準。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建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俊傑先生（「陳先生」）、孫咏菁博士及尹志強先生 *BBS, JP*。陳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要求及其他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載於就初步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並作為截至該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初步公告提出審核驗證方面之意見。

刊發年度報告

載有所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uprintshop.hk查閱。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環球印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文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文強先生、許清耐先生、黃文軒先生及梁悅昌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志強先生BBS, JP、陳俊傑先生及孫咏菁博士。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及於公司網頁www.uprintshop.hk刊登。